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艾克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陇科学”）于2018年度完成收购山东艾克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克韦生物”），现将艾克韦生物2018年度至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如下：

一、收购资产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山东艾克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73.78%股权的议案》，同意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张国宁持有的艾克韦生物56.89%股权；济南源之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艾克韦生物15.00%股权；蒋佩佩持有艾克韦生物1.50%股权；孙国慧持有艾克韦生物0.39%股权，于2018年3月1日完成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手续，艾克韦生物成为公司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艾克韦生物73.78%股权。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2018年2月公司与张国宁、济南源之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蒋佩佩、孙国慧签订的《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与张国宁、济南源之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蒋佩佩、孙国慧关于收购山东艾克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73.78%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张国宁承诺2018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不低于3,500万元；2019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不低于4,000万元；2020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不低于4,500万元。三个年度合计税后净利润总额共12,000万元。为鼓励艾克韦生物在业绩承诺期内投入资金用于研发，公司同意在业绩承诺期内，如艾克韦生物每年用以投入研发的费用超过500万元，则超过部分将视为净利润的一部分。具体每年度投入的研发费用金额以当年度的审计报告为基础。各方同意，三个年度业绩承诺实现净利润总数

达到90%以上（含90%）时，视为已完成业绩承诺。

业绩补偿采用逐年审计、一次性补偿的形式。2020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若业绩承诺期间三个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未达到上述约定的公司净利润总额，张国宁应对业绩差额一次性以现金补偿。

艾克韦生物自2020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5日内，由西陇科学确认并书面通知张国宁是否需要业绩补偿以及需要补偿的金额，张国宁应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履行完毕相应的补偿义务。

业绩补偿额的计算方法为：业绩补偿额=（业绩承诺期间三个年度承诺税后净利润总额-业绩承诺期内三个年度实际经审计税后净利润总额）×贰倍×相应的股权比例（73.78%）。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艾克韦生物2018年度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为40,826,690.47元；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19年度税后净利润为40,682,658.52元、2020年度税后净利润为48,367,469.81元。艾克韦生物三年完成净利润为129,876,818.80元。

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艾克韦生物2018年度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艾克韦生物的研发费用为12,615,162.67元；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19年度研发费用为7,950,324.89元、2020年度研发费用为13,664,045.68元。三年研发费用合计为34,229,533.24元，其中按照《股权转让协议》规定计入净利润的研发费用为19,229,533.24元。

综上，经调整后艾克韦生物三年完成净利润为：149,106,352.04元，超额完成29,106,352.04元。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